

长春刘立军等人涉黑案 一审公开宣判

首犯涉9罪被判处有期徒刑25年 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10月19日上午,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对被告人刘立军等人涉黑案公开宣判。该案涉及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故意杀人罪,敲诈勒索罪,强迫交易罪,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罪,寻衅滋事罪,伪造、买卖武装部队证件罪,伪造、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罪,行贿罪,受贿罪,窝藏罪,包庇黑社会性质组织罪等12项罪名。

法院经审理查明,上世纪80年代初,被告人刘立军伙同社会闲散人员在吉林省榆树市(原榆树县)实施流氓等违法犯罪活动。1984年9月14日,刘立军因犯流氓罪被判刑。刑满释放后,刘立军仍积极参与违法犯罪活动,与黑社会性质组织头目徐大伟等人持械殴斗,在社会上产生恶劣影响。刘立军以家族关系及利益为纽带,通过开工资、承揽工程、共同放贷、为组织成员家属安排工作等方式笼络被告人张洪涛、李廷俊、田雨光、刘钊等人,张洪涛以朋友、同学关系为纽带,通过共同放贷、组织聚会等方式笼络被告人未吉春、刘春桥、王静华、孙洋、赵磊(另案处理)等人,以刘立军控制的吉林省天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张洪涛控制的榆树市天博居小区一处底商二楼为据点,逐步形成了以刘立军为组织、领导者,张洪涛为领导者,谷林荣、李廷俊、田雨光、刘钊、刘春桥、未吉春为积极参加者,王静华、孙洋、赵磊为其他参加者的黑社会性质组织。



该组织多年来向榆树市多名房地产开发商及其他经营者高息放贷,设置高额抵押物,在催收欠款时以暴力、软暴力为手段,实施敲诈勒索、强迫交易、寻衅滋事、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等违法犯罪活动,威胁、恐吓、滋扰被害人,肆意确定抵押物价格及还款期限,勒索财物,强占抵押物及被害人的其他财产,欺压、残害百姓,非法强占经营者的巨额资产,攫取了巨额经济利益。通过寻衅滋事、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等行为,造成多名被害人心中极度恐惧,慑于该组织的势力和手段,不敢向公安机关报案。此外,该组织在实施违法犯罪活动过程中,拉拢腐蚀多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为组织的违法犯罪活动提供方便条件和非法保护。该组织的违法犯罪行为严重破坏了榆树市房地产行业、金融行业的秩序,造成了恶劣社会影响。

法院一审判决,被告人刘立军犯组织、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故意杀人罪,敲诈勒索罪,强迫交易罪,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罪,寻衅滋事罪,行贿罪,伪造、买卖武装部队证件罪,伪造、买卖国家机关公文、证件罪,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二十五年,剥夺政治权利五年,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被告人张洪涛犯领导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敲诈勒索罪,强迫交易罪,聚众扰乱社会秩序罪,寻衅滋事罪,行贿罪,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二十三年,剥夺政治权利三年,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组织内的其他成员分别被判处二年六个月至十六年不等的有期徒刑,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或罚金,涉及黑社会性质组织的财产,依法予以追缴或没收。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报道 法院供图

吉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致全省货车驾驶人的一封信 共同抵制野蛮危险驾驶行为

近日,吉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发布致全省货车驾驶人的一封信。

货车驾驶人朋友们:

你们好!

道路运输是国民经济的基础性行业,你们长期奋战在运输事业的第一线,为保障国民经济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吉林交警向你们致敬!作为职业驾驶员,你们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同时,还肩负着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促进道路交通安全持续好转的社会责任。大家一以贯之地遵纪守法,持之以恒地文明驾驶,会对全社会驾驶人起到良好的示范引领作用,从而从根本上改善和提高整个社会的道路交通安全水平。但是不可否认,在你们当中,不少人还存在着强行超车、强行会车、逆向行驶、闯红灯、超速行驶、超载行驶、疲劳驾

驶、抢占道路霸道行驶、驾驶无牌无证、驾照报废及非法改装拼装车辆等十大野蛮危险驾驶行为,由此造成的那一起起血淋淋的交通事故案例,带走了无数生命,毁了无数家庭。为规范货车通行秩序,防范减少货车交通事故,确保您的安全和家庭幸福,请您和我们携起手来,讲文明、戒陋习、保平安。请您遵章守法,谨慎驾驶。在高速公路上严格按道行驶,切忌抢道霸道行驶,杜绝疲劳驾驶;在国省道上守法守序通行,切忌超速超载,杜绝逆向行驶和强超强会;在城市道路自觉礼让行人,切忌违反交通信号,杜绝闯红灯。请您驾驶合格安全车辆,不开带病车。自觉按照规定及时检修检验车辆,逾期没有检验的抓紧审检,车辆非法改装拼装的尽快改正,刹车、轮胎等

不安全的立即修理,不符合装载要求的不出站、不上路,确保车辆技术状况完好,绝不带着安全隐患上路。请您文明驾驶,远离陋习。不开斗气车,不开野蛮车,大家共同抵制野蛮危险驾驶行为,多一分文明,就是对他人和自己生命多一分尊重,时刻绷紧安全弦,把后果想在前,把风险记在心。请您珍爱生命,珍惜家庭。安全是美好生活的基础,您是家中的顶梁柱,是家人的依靠。您的平安是家人的天,行车在外,不要忘了家人牵挂;您的平安是全家的福,出行千里,请您时刻记着家人的叮嘱,平安回家是家人日夜的期盼。

吉林交警将严格、公正、文明执法,时刻接受您的监督。衷心祝愿您一路平安、一生幸福!

吉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

全省各地查获多起“百吨王”大货车

近日,全省交警部门在各地查获了多起“百吨王”超载大货车,对心存侥幸的货车驾驶员进行了严厉的打击。

10月11日23时许,延边州公安局交警支队敦化大队民警在夜间巡逻中,发现四辆运输石子的货车存在超载嫌疑,经过公路超限检测过磅称重核实:号牌为吉AU4658大货车总质量为110.70吨、号牌为吉B86555大货车总质量为116.78吨、号牌为吉H90855大货车总质量为110.78吨、号牌为吉BE1980大货车总质量为113.5吨,四辆货车载货都

超过车辆核载量的50%以上,是名副其实的“百吨王”。交警通过进一步查询发现,4名司机在今年内都曾经因超限驾驶“百吨王”货车被敦化交警查处过,并处以罚款2000元和驾驶证记6分的处罚。最后,交警依法对4名司机驾驶超限超载车辆交通违法行为处以罚款2000元,驾驶证记6分的处罚。这也意味着这4名司机在一个记分周期内驾驶证记满12分,驾驶证降级。

10月14日,延边州公安局交警支队和龙大队查获一起“百吨王”。14日15时许,民警在龙东线88公里

加200米处采取流动巡查、设点稽查方式开展联合执法时发现,一辆车牌号为吉H6XXX5重型仓栅式货车迎面驶来,有超载嫌疑,民警立即示意该车靠边停车接受检查,民警上前查看,结果该货车总质量31吨,核定载质量18吨,称重100吨,属于典型的超载违法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的相关条款对驾驶人李某作出罚款2000元、驾驶证记6分的处罚,并要求驾驶员卸下超重的货物直到符合运载标准。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王跃 报道

“吉林好粮油” 香飘第三届中国粮交会

19日上午,在福建省福州市开幕的第三届中国粮食交易大会上,由我省98家粮油企业组成的吉林代表团亮相。交易会期间,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组织吉林大米网、吉林大米福建运营中心、吉林大米西部运营中心共同参展。

为持续提升吉林粮食的品牌影响力,本次粮交会我省不仅带去近600款优质粮油产品参展,更着重推介吉林粮食的“黄金名片”——吉林鲜食玉米。

“直播间的朋友们,今天‘农嫂玉米’给大家送福利了!”吉林展区内的直播带货引来客商驻足观看。“我们今天准备了300件玉米产品进行1元秒杀,这是直播间的专属福利。”吉林农嫂食品有限公司大区经理张文旭说,2017年产品进入福建市场后颇受当地消费者好评,现在当地每年销售额在200万元左右。“粮交会第一天,就有3家企业想要与我们达成合作。”

交易会期间,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举办“吉林大米、吉林鲜食玉米品牌展示暨产销对接推介会”,面向安徽、河北、湖南等省展开宣传推介。此外,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组织白山市靖宇县知春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白城市镇赉县五棵山镇刘三姐家庭农场等16家企业参加全国贫困地区优质特色粮油产品展销活动。我省粮食企业还在全国优质粮油品牌建设论坛、“中国好粮油品质新生活”专访、吉林大米暨吉林鲜食玉米福建推介会等活动中精彩亮相。

吉林日报记者 石天慧 报道

我省3地区 获国家级生态创建荣誉

近日,生态环境部发布第四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命名公告,我省白山市、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池北区获得第四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命名,白山市抚松县获得“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命名。

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有效模式,也是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论的重要抓手。我省依托生态文明示范创建工作,推动区域生态环境质量稳步提升、绿色转型发展不断优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任务有效落实,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建设美丽吉林提供有力支撑。

截至目前,我省共有通化县、集安市、通化市、梅河口市、白山市、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池北区等6个地区被授予“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称号,前郭县、集安市、抚松县等3个地区被命名“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吉林日报记者 刘姗姗 报道

全省医疗器械 安全宣传周活动启动

19日上午,省药监局、长春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同举行2020年“吉林省暨长春市医疗器械安全宣传周”活动启动仪式,正式拉开全省医疗器械安全宣传系列活动序幕。

活动现场通过放置宣传展板、播放宣传短片、张贴海报和宣传标语、发放宣传资料、设立咨询台等形式,重点向公众普及医疗器械法律法规和安全知识,宣传引导理性购买和使用医疗器械,切实减少和消除不合理用械带来的不良事件和危害。活动共发放各类用械宣传知识手册1000本,为群众解答医疗器械问题160余人次。“通过今天的活动,我才懂得任何医疗器械产品都具有一定的使用风险,尤其是治疗类的产品有很严格的适应症范围,因此不能盲目购买和使用,而应先咨询医生,仔细阅读使用说明书,防止过度或不恰当的使用。”在场群众表示。

据了解,本次活动以“安全用械守护健康”为主题,将持续至10月25日,期间省药监局将组织系列主题活动,深入普及医疗器械安全知识,形成人人关心、人人支持、人人参与医疗器械创新、维护医疗器械安全的良好氛围,进而提升全民素质和健康水平。

吉林日报记者 张雅静 报道